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鄭宇中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91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hn3057@mail.ta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130544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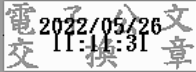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校因辦理「太陽能光電風雨球場工程」，申請自111年6月18日起至8月31日止暫停校園場地開放一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11年5月23日北市芳實中行字第1116004285號函。
- 二、請將校園場地暫停開放原因及期程於貴校網站及門首公告周知，並務必切實將施工區域以安全圍籬及告示區隔，以維人員安全。

正本：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

副本： 2022/05/26 11:11:31 電子公文

